



价格折扣文件格式

小微企业、监狱和戒毒企业、残疾人福利单位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江苏盛泽医院）的（江苏盛泽医院检验外送服务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江苏盛泽医院检验外送服务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10人，营业收入为16813.8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751.80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上海迪安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3日